

附件

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清单

序号	重点领域	公开事项	公开时效	公示期限	公开方式	责任主体	监督渠道
1	住房保障领域信息	省政府和有关部门发布的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、分配和管理等方面的政策法规和规范性文件,农村危房改造政策和规范性文件。	文件制发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。	长期	辽宁省政府门户网站、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	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	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“监督投诉”栏目
2		建设信息。1. 按照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类别,公开市、县保障性安居工程年度建设计划任务量,包括开工套数、基本建成套数、分配户数等。 2. 年度新建项目信息。公开列入年度开工计划的建设项目清单,主要内容有:项目名称、建设地址、建设方式(集中新建、配建、改建)、建筑面积、建设套数、计划开工、竣工时间等。 3. 建设项目进展信息。对在建设的建设项目,按月公开其进展情况,主要内容有:项目名称、建设地址、建筑面积、建设套数、计划投资额、完成投资额、开工时间、开工套数和形象进度等。并及时公开竣工项目信息,包括项目名称、建设地址、建设单位、竣工套数和竣工时间。	1. 年度目标任务。应在确定年度目标计划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2. 年度新建项目信息。年初省、市政府签定责任书后,各市、县确定并公开年度建设项目清单,实施过程中遇有项目调整应及时公开更新的项目清单。 3. 建设项目进展信息。项目开工或竣工的,要在开工或竣工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。	长期	各级政府和住房城乡建设(住房保障)主管部门网站。开工项目信息还应在项目建设地点公开	市县政府部门	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“监督投诉”栏目
3		分配和退出信息(不含棚改货币化安置项目)。 1. 分配对象信息。包括申请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(隐蔽部分号码)、申请住房保障类型、登记日期、分配批次、分配时间。 2. 分配过程信息。包括批次分配的程序和过程信息等。 3. 分配结果信息。包括分配对象姓名、分配保障性住房类型、套型面积、所在建设项目名称等。 4. 退出情况信息。包括原保障对象姓名、原租购保障性住房类型、套型面积、所在建设项目名称等。	1. 分配对象信息。每批次分配报名申请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2. 分配过程信息。分配程序制定或程序节点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3. 分配结果信息。分配结果确定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4. 退出情况信息。信息制作或更新后 20 个工作日内公开。	长期	各级政府和住房城乡建设(住房保障)主管部门网站	市县政府部门	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网站“监督投诉”栏目